

**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 目 录

	<u>页次</u>
一、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13

#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汇会鉴[2024]0404号

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吾高科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久吾高科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久吾高科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 二、管理层的责任

久吾高科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久吾高科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

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检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久吾高科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久吾高科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4年3月3日

# 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本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 1、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本公司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00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3月20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254.00万张，共计募集资金25,400.00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0]288号”文同意，可转债于2020年4月17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700.00万元(含税)后的募集资金24,700.00万元已于2020年3月26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相关协议约定的保荐及承销费用660.38万元(不含税)，律师费用30.00万元(不含税)，审计及验资费用23.58万元(不含税)，资信评级费23.58万元(不含税)，发行手续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104.28万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4,558.1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20年6月9日出具了《验证报告》(中汇会验[2020]4583号)。

##### 2、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072号)核准，公司2021年以简易程序向5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3,121,212股，发行价格为33.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10,300.00万元。2022年1月7日，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上述认购款项扣除承销费后的余额划转至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减除承销和保荐费用、会计师费、律师费、股份登记费、材料制作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329.81万元(不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9,970.1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于2022年1月10日出具《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2]0018号)。

##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 1、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前的募集资金投入情况

公司以前年度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性能过滤膜元件及装置产业化项目”(以下简称“原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为1,782.69万元,募集资金投入的具体情况如下:

募投项目	期间	投入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高性能过滤膜元件及装置产业化项目	2020年度[注1]	1,569.80
	2021年度	208.17
	2022年度	4.72
	合计	1,782.69

[注1]含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金额1,427.36万元。

####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入情况

经公司2022年6月20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变更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将截至2022年5月29日原募投项目尚未使用的全部募集资金余额23,605.86万元(受审议日期与实施日期利息及理财收益结算影响,具体金额以划转募集资金当日帐户实际金额为准)用于公司“年产6000吨锂吸附分离材料项目”、“钛石膏资源化项目”以及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

经公司2023年8月22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变更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将“年产6000吨锂吸附分离材料项目”投资总额由9,424.97万元增加至13,255.30万元;将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募投项目“钛石膏资源化项目”尚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3,500.00万元用于“年产6000吨锂吸附分离材料项目”。

2023年公司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为6,890.44万元,累计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为20,273.20万元,募集资金投入的具体情况如下:

募投项目	期间	投入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年产6000吨锂吸附分离材料项目	2022年度	3,632.25
	2023年度	6,388.07
	小计	10,020.32

钛石膏资源化项目	2022 年度	2,130.51
	2023 年度	502.37
	小 计	2,632.88
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	2022 年度	7,620.00
	合 计	20,273.20

### (3) 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结余募集资金 3,590.66 万元(含尚未归还的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理财及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其中，尚未归还的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600.00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 2,990.66 万元。

## 2、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经公司 2023 年 8 月 22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变更 2021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拟将截至 2023 年 8 月 8 日募投项目“固危废智能云仓综合服务项目”尚未使用的全部募集资金余额 3,470.95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受审议日期与实施日期利息及理财收益结算影响，具体金额以划转募集资金当日账户实际金额为准），实施主体由公司控股子公司久吾环保变更为母公司久吾高科。

###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入情况

2023 年公司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盐湖提锂中试平台建设项目”、“固危废智能云仓综合服务项目”以及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的金额为 4,748.44 万元，累计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为 6,606.98 万元，募集资金投入的具体情况如下：

募投项目	期间	投入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盐湖提锂中试平台建设项目	2022 年度	1,824.01
	2023 年度	1,276.58
	小 计	3,100.59
固危废智能云仓综合服务项目	2022 年度	34.53
	2023 年度	-
	小 计	34.53
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	2023 年度	3,471.86
	合 计	6,606.98

### (3) 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结余募集资金 3,543.96 万元(含尚未归还的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理财及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其中，尚未归还的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3,000.00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计 543.96 万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或其上级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有 4 个[注 2]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北新区支行	31300188000041629	募集资金专户	265,993.59	年产 6000 吨锂吸附分离材料项目
	西藏久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格尔木分行	28900001040035007	募集资金专户	8,088,825.77	年产 6000 吨锂吸附分离材料项目
	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北新区支行	31300188000041547	募集资金专户	21,551,743.69	钛石膏资源化项目



	小 计				29,906,563.05	
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湖南路支行	8110501012601874912	募集资金专户	5,439,587.24	盐湖提锂中试平台建设项目
	小 计				5,439,587.24	
合 计					35,346,150.29	

[注 2]公司 2021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已变更，“固危废智能云仓综合服务项目”募集资金款项已全部划转完毕，募集资金专户（账户号：8110501013601878030 及 8110501011301875195）余额已为 0 元，专户不再使用，为便于公司资金账户管理，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处理，销户手续已于 2023 年 10 月 18 日办理完毕。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经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的情形。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3 日

附件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4,528.3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638.8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971.8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7,279.4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662.8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9.01%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高性能过滤膜元件及装置产业化项目	是	24,558.17	1,782.69	-	1,782.69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盐湖提锂中试平台建设项目	否	6,500.00	6,500.00	1,276.58	3,100.59	47.7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固危废智能云仓综合服务项目	是	3,470.19	34.53	-	34.53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年产 6000 吨锂吸附分离材料项目	是	-	12,924.97	6,388.07	10,020.32	77.53	2023.09.30	2,813.28	是	否
钛石膏资源化项目	是	-	3,262.59	502.37	2,632.88	80.70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	否	-	11,091.86	3,471.86	11,091.86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34,528.36	35,596.64	11,638.88	28,662.87	-		2,813.2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1、“高性能过滤膜元件及装置产业化项目”原计划建设期2年，实施主体为久吾高科。考虑该募投项目所在园区未来环保政策收紧的预期，公司拟将原募投项目建设地点变更至化工园区，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1年4月13日披露公告，将该项目投资进度调整为2022年12月前投入完毕。截至2022年6月2日，公司仍然未寻找到合适的建设地点，重新选址存在不确定性，鉴于公司近年来在盐湖提锂吸附剂、钛石膏资源化利用等业务以及日常营运上的资金需求增加，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现阶段发展需求，经综合考虑研判，公司决定变更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将原募投项目尚未使用的全部募集资金余额用于公司“年产6000吨锂吸附分离材料项目”、“钛石膏资源化项目”以及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公司已于2022年6月2日披露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部分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本次变更募投项目事项已经公司2022年6月20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2、由于募投项目“年产6000吨锂吸附分离材料项目”二期项目建设部分工艺优化升级以及项目投资概算与最终决算存在差异，原先投资金额不足以满足项目投资需要。同时，因项目前置行政审批手续办理进展缓慢，公司募投项目“钛石膏资源化项目”子项目“南钛钛石膏资源化项目”推进不及预期。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先保障“年产6000吨锂吸附分离材料项目”的顺利实施，经综合考虑研判，公司拟将可转债募投项目“年产6000吨锂吸附分离材料项目”投资总额由9,424.97万元增加至13,255.30万元，并将可转债募投项目“钛石膏资源化项目”尚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3,500.00万元用于“年产6000吨锂吸附分离材料项目”。公司已于2023年8月22日披露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本次变更募投项目事项已经公司2023年9月6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3、由于项目市场推广进度不及预期及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原募投项目“固危废智能云仓综合服务项目”实施进度缓慢。近年来，公司继续围绕陶瓷膜、有机膜、吸附剂等三大材料加大研发，在新能源服务、工业流体分离、水处理与资源化利用、工业副产石膏等四大应用方向上不断拓展业务规模，公司自身利润留存不足以充分保证实现公司业务发展目标，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截至2023年8月8日小额快速募投项目“固危废智能云仓综合服务项目”尚未使用的全部募集资金余额3,470.95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受审议日期与实施日期利息及理财收益结算影响，具体金额以划转募集资金当日账户实际金额为准），实施主体由公司控股子公司久吾环保变更为母公司久吾高科。公司已于2023年8月22日披露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本次变更募投项目事项已经公司2023年9月6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2021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458,000.00 元；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扣减承销及保荐费用的可抵扣增值税后金额 144,177.35 元，上述置换金额合计 602,177.35 元，独立董事对该议案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议案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会计师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1、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在保证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合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循环使用，到期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3 年 8 月 17 日，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合计 9,20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p> <p>2、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在保证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合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循环使用，到期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3,600.00 万元。</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1、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结余募集资金 3,590.66 万元(含尚未归还的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理财及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其中，尚未归还的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600.00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 2,990.66 万元。</p> <p>2、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结余募集资金 3,543.96 万元(含尚未归还的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理财及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其中，尚未归还的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3,000.00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计 543.96 万元。</p>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

附件 2

##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6000 吨锂吸附分离材料项目	高性能过滤膜元件及装置产业化项目、钛石膏资源化项目	12,924.97	6,388.07	10,020.32	77.53	-	2,813.28	是	否
钛石膏资源化项目	高性能过滤膜元件及装置产业化项目	3,262.59	502.37	2,632.88	80.70	-	-	不适用	是
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	高性能过滤膜元件及装置产业化项目、固危废智能云仓综合服务项目	11,091.86	3,471.86	11,091.86	100.00	-	-	不适用	否
合计		27,279.42	10,362.30	23,745.06	-	-	2,813.28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高性能过滤膜元件及装置产业化项目”原计划建设期 2 年，实施主体为久吾高科。考虑该募投项目所在园区未来环保政策收紧的预期，公司拟将原募投项目建设地点变更至化工园区，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披露公告，将该项目投资进度调整为 2022 年 12 月前投入完毕。截至 2022 年 6 月 2 日，公司仍然未寻找到合适的建设地点，重新选址存在不确定性，鉴于公司近年来在盐湖提锂吸附剂、钛石膏资源化利用等业务以及日常运营上的资金需求增加，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现阶段发展需求，经综合考虑研判，公司决定变更 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将原募投项目</p>						

	<p>尚未使用的全部募集资金余额用于公司“年产 6000 吨锂吸附分离材料项目”、“钛石膏资源化项目”以及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公司已于 2022 年 6 月 2 日披露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部分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本次变更募投项目事项已经公司 2022 年 6 月 20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2、由于募投项目“年产 6000 吨锂吸附分离材料项目”二期项目建设部分工艺优化升级以及项目投资概算与最终决算存在差异，原先投资金额不足以满足项目投资需要。同时，因项目前置行政审批手续办理进展缓慢，公司募投项目“钛石膏资源化项目”子项目“南钛钛石膏资源化项目”推进不及预期。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先保障“年产 6000 吨锂吸附分离材料项目”的顺利实施，经综合考虑研判，公司拟将可转债募投项目“年产 6000 吨锂吸附分离材料项目”投资总额由 9,424.97 万元增加至 13,255.30 万元，并将可转债募投项目“钛石膏资源化项目”尚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 3,500.00 万元用于“年产 6000 吨锂吸附分离材料项目”。公司已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披露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本次变更募投项目事项已经公司 2023 年 9 月 6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3、由于项目市场推广进度不及预期及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原募投项目“固危废智能云仓综合服务项目”实施进度缓慢。近年来，公司继续围绕陶瓷膜、有机膜、吸附剂等三大材料加大研发，在新能源服务、工业流体分离、水处理与资源化利用、工业副产石膏等四大应用方向上不断拓展业务规模，公司自身利润留存不足以充分保证实现公司业务发展目标，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截至 2023 年 8 月 8 日小额快速募投项目“固危废智能云仓综合服务项目”尚未使用的全部募集资金余额 3,470.95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受审议日期与实施日期利息及理财收益结算影响，具体金额以划转募集资金当日账户实际金额为准），实施主体由公司控股子公司久吾环保变更为母公司久吾高科。公司已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披露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本次变更募投项目事项已经公司 2023 年 9 月 6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